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radeGo

TradeGo FinTech Limited

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7)

自願公告

擬與博雷頓、GCH就RWA全球發行建成戰略合作

本公告乃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向其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更新本集團的近期發展。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擬與博雷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博雷頓」)、Golden Continent Holdings Limited(「GCH」)就現實世界資產(「RWA」)全球發行建成戰略合作，三方擬於近日共同簽署《戰略合作協議》(「協議」)。

博雷頓為新能源工程機械領域高科技企業，擁有新能源裝備運營收益權、綠色碳減排資產等優質底層資產；GCH旗下子公司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第1類(含虛擬資產交易)、第4類、第9類牌照，具備RWA合規發行能力；本集團旗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TradeGo Markets Limited(「TGM」)持有證監會第1類及第7類牌照，將作為合作項下基金的主承銷商，負責市場分銷與認購安排。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於本公告日期，博雷頓、GCH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本公司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三方擬共同推動三大核心合作：一是RWA代幣化，將博雷頓新能源裝備運營收益權、綠色碳減排資產打包上鏈，形成可分割、可審計的鏈上金融產品；二是合規Web3支付系統搭建，在博雷頓業務生態內接入合規Web3支付體系，優化支付結算效率；三是香港框架下數字資產發行流通，由GCH持牌子公司負責代幣化資產合規發行，TGM負責產品承銷與認購安排，構建「實體資產代幣化—RWA代幣上鏈發行—資產代幣流通與交易」的完整鏈路。

當前全球機構對數字貨幣及去中心化金融接受度持續提升，RWA已成為企業創新融資與資產流動性優化的重要路徑。本集團通過與博雷頓、GCH擬建戰略合作，可充分整合三方優勢：依託博雷頓綠色實體資產基礎，結合GCH合規金融服務能力與本集團持牌承銷優勢，探索RWA代幣化、數字資產基金等創新服務，助力綠色資產實現透明化、標準化與全球化流通。此次合作有利於推動本集團進一步深耕RWA賽道，拓展金融科技應用場景，提升在香港數字金融領域的市場地位，長遠為股東創造潛在增值回報。

本合作須待最終協議訂立後實施。本公司將依據上市規則適時披露有關進展。

股東及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捷利交易寶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劉勇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勇先生、萬勇先生及張文華先生；非執行董事林宏遠先生及王海航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焦捷女士、文剛銳先生及邢家維先生組成。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GEM網址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www.tradegomart.com刊載。